

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5年03月26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董事会、监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基金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章。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3月20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资产配置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人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期自2014年1月1日起至2014年12月31日止。

本年度报告摘要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南方恒元保本混合
基金代码	202211
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8年11月12日
基金管理人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35,944,822.46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

注:本基金在交易所行情系统净值揭示栏及其他信息披露场合下,可简称为“南方恒元”。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投资者提供认购保本金额/申购保本金额并获得保本收益的理财产品,并在适当的时候实现资本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两个层次”的投资策略:首先,本基金将根据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资金面、股票和债券市场的估值水平等宏观因素,通过资产配置,选取性价比最高的投资品种;其次,对股票、债券等具体品种进行精选,以获取超额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三年定期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保本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贾文超 郑松云

联系电话 010-66105799

电子邮箱 manager@sofam.com custodyst@ic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9-8899

传真 0755-82763889

010-66105798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nffund.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地址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170,054,221.59	76,313,604.80	106,350,161.72
本期利润	179,862,301.69	68,457,667.23	105,941,574.01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利润	0.0986	0.0247	0.0992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9.51%	2.34%	2.8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4年末	2013年末	2012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073	0.0469	0.000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36,399,603.10	2,309,126,413.07	3,396,909,136.0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1	1.045	1.028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股利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实际收入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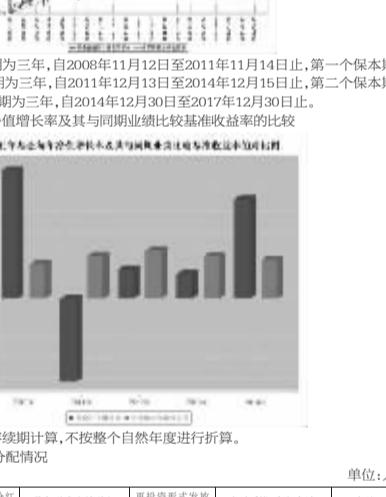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 率(%)	份额净值 增长标准差 (%)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准差 (%)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21%	0.14%	0.79%	0.01%	2.42%	0.13%
过去六个月	6.33%	0.12%	1.77%	0.01%	4.56%	0.11%
过去一年	9.51%	0.14%	3.73%	0.01%	5.78%	0.13%
过去三年	15.22%	0.21%	12.90%	0.01%	2.32%	0.20%
过去五年	19.06%	0.56%	21.43%	0.01%	-2.37%	0.55%
自基金合同生 效至今	37.53%	0.61%	26.09%	0.01%	11.44%	0.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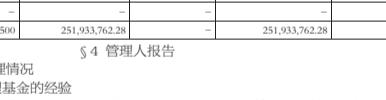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的第一个保本期为三年,自2008年11月12日至2011年11月14日止,第一个保本期的净值增长率为19.34%;第二个保本期为三年,自2011年12月13日至2014年12月15日止,第二个保本期的净值增长率为15.18%。第三个保本期为三年,自2014年12月30日至2017年1月30日止。

3.2.3 过去五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本基金的第一个保本期为三年,自2008年11月12日至2011年11月14日止,第一个保本期的净值增长率为19.34%;第二个保本期为三年,自2011年12月13日至2014年12月15日止,第二个保本期的净值增长率为15.18%。第三个保本期为三年,自2014年12月30日至2017年1月30日止。

3.2.4 过去五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合同期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 收益	现金形式收益总额	再投形式收益 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 计	备注
2014	1,3800	229,126,998.59	-	229,126,998.59	
2013	0.0700	22,807,663.69	-	22,807,663.69	
2012	-	-	-	-	
合计	1,4500	251,933,762.28	-	251,933,762.28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1998年3月6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国内首批规范的基金管理公司正式成立,成为我国“新基金时代”的起始标志。

南方基金总资产在深圳、北京、上海、合肥、成都、深圳、武汉设有分公司,在香港和深圳前海设有子公司——南方东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香港子公司)。其中,南方东英是境内基金公司获批成立的第一家境外分支机构。

截至报告期末,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不含子公司)管理资产规模近3,000亿元,旗下管理57只开放式基金,多个全国性企业年金和职业年金投资组合。

4.1.2 基金经理(基金经理助理工)简介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4.1.2.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针对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和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以及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制定了股票、债券、基金等资产管理制度和细则,投资管理制度和细则,集中交易管理办法、公平交易操作指引、异常交易监控制度等公平交易相关的公司制和流程化指引,以及加强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的内部控制,完善对投资交易行为的日常监控和事后分析评估,以保证投资决策和交易执行的公平性和透明度。

4.1.2.2 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的公平性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针对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和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以及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制定了股票、债券、基金等资产管理制度和细则,投资管理制度和细则,集中交易管理办法、公平交易操作指引、异常交易监控制度等公平交易相关的公司制和流程化指引,以及加强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的内部控制,完善对投资交易行为的日常监控和事后分析评估,以保证投资决策和交易执行的公平性和透明度。

4.1.2.3 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的公平性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针对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和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以及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制定了股票、债券、基金等资产管理制度和细则,投资管理制度和细则,集中交易管理办法、公平交易操作指引、异常交易监控制度等公平交易相关的公司制和流程化指引,以及加强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的内部控制,完善对投资交易行为的日常监控和事后分析评估,以保证投资决策和交易执行的公平性和透明度。

4.1.2.4 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的公平性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针对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和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以及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制定了股票、债券、基金等资产管理制度和细则,投资管理制度和细则,集中交易管理办法、公平交易操作指引、异常交易监控制度等公平交易相关的公司制和流程化指引,以及加强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的内部控制,完善对投资交易行为的日常监控和事后分析评估,以保证投资决策和交易执行的公平性和透明度。

4.1.2.5 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的公平性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针对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和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以及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制定了股票、债券、基金等资产管理制度和细则,投资管理制度和细则,集中交易管理办法、公平交易操作指引、异常交易监控制度等公平交易相关的公司制和流程化指引,以及加强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的内部控制,完善对投资交易行为的日常监控和事后分析评估,以保证投资决策和交易执行的公平性和透明度。

4.1.2.6 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的公平性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针对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和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以及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制定了股票、债券、基金等资产管理制度和细则,投资管理制度和细则,集中交易管理办法、公平交易操作指引、异常交易监控制度等公平交易相关的公司制和流程化指引,以及加强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的内部控制,完善对投资交易行为的日常监控和事后分析评估,以保证投资决策和交易执行的公平性和透明度。

4.1.2.7 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的公平性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针对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和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以及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制定了股票、债券、基金等资产管理制度和细则,投资管理制度和细则,集中交易管理办法、公平交易操作指引、异常交易监控制度等公平交易相关的公司制和流程化指引,以及加强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的内部控制,完善对投资交易行为的日常监控和事后分析评估,以保证投资决策和交易执行的公平性和透明度。

4.1.2.8 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的公平性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针对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和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以及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制定了股票、债券、基金等资产管理制度和细则,投资管理制度和细则,集中交易管理办法、公平交易操作指引、异常交易监控制度等公平交易相关的公司制和流程化指引,以及加强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的内部控制,完善对投资交易行为的日常监控和事后分析评估,以保证投资决策和交易执行的公平性和透明度。

4.1.2.9 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的公平性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针对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和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以及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制定了股票、债券、基金等资产管理制度和细则,投资管理制度和细则,集中交易管理办法、公平交易操作指引、异常交易监控制度等公平交易相关的公司制和流程化指引,以及加强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的内部控制,完善对投资交易行为的日常监控和事后分析评估,以保证投资决策和交易执行的公平性和透明度。

4.1.2.10 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的公平性